

【本週聚會】2009 年 11/15~ 11/21

主日早上聚會 13 Church Road, Morganville	擘餅聚會 成長課程 專題追求	10:00-10:50 AM 10:45-11:40AM 11:45-12:30A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陳憲明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李勇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閔永恒弟兄家

- 一、感恩節特別聚會 (11 月 28 日~29 日)，將由朱永毅弟兄釋放信息，請弟兄姊妹全體出席。
- 二、下週主日第二堂【成長課程】將交通——價值觀重整。
- 三、下週主日第三堂【專題追求】將交通——作一個唱詩的人。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感恩節特別聚會禱告。
- ◆ 為秋季成長課程禱告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
【成長課程】價值觀重整

負擔：一個人的價值觀，就是他對各種事物孰輕孰重的看法，會影響事情的抉擇；長遠來說，會決定人生的方向。

當知的道：

- 一. 對於主的價值觀
- 二. 對於名利的價值觀
- 三. 對自己生命的價值觀

總結：在世俗裡，人的價值觀是嚴重扭曲的。信主後，藉著主的話、聖靈的光照、環境的挫折，看見世界的虛空及主的榮美，人的價值觀才逐漸被規正。價值觀的重整是一生都在學習的功課，要到主再來的時候，我們才全知道主的價值有多高。

【家訊信息】善用今生

【避免極端】

- (一) 正如聖經把天堂指示我們為人生目標，聖經也充分地教導我們要適當地運用今生的祝福，在生活原則的檢討上，這也不應忽視。如果我們必須生活，我們也必須運用生活上必要的工具。我們不能避免供我們娛樂的那些事，而僅僅注重生活所必須的事。用清潔的良心去娛樂，不拘是生活上的心安或享受，我們都當心存中庸之道。
- (二) 這是主在聖經中所教訓我們的，祂說今生的生活對於祂的僕人，乃是朝著天國長途跋涉的旅程。假如我們以世間為逆旅，那麼我們應該用人間的幸福，使之成為旅行的幫助，而不是旅行的障礙。因此，保羅所勸告我們的不是沒有理由，他說：「置買的，要像無有所得，用世物的，要像不用世物」(林前七 30-31)。
- (三) 這是一個困難的問題，容易陷入兩種極端之一，所以我們當努力走在正路上，避免走入極端。有些人覺得對放縱與奢侈若不加節制，必將流於極端的放肆。為糾正這種過失起見，他們主張人們在物質的享受上，不應超過生活上所必須的。這種忠告的動機是很好的，但未免過於苛刻。因為他們在良心上所加的約束，比主在聖經中所規定的還要嚴格，這是嚴重的錯誤。他們所謂必須範圍以內的限制，即是在每樁事的可能範圍內加以禁戒。根據他們這種說法，除了乾麵包和清

水以外，其他的食物都不算是合法的了。另有一些人對節約更加澈底，他們把自己的財寶丟入海中，以為若不把財寶毀滅，財寶就將毀滅了他們。

- (四) 另一方面，有許多人替他們自己在物質生活上的過份享受尋找藉口，他們放縱肉體情慾。這等人以為這是自由，不應加以限制，可由每一個人自己的良心看為適宜的隨心所欲。這是我們所不能承認的。
- (五) 我們承認在這樁事上，若要以固定或立杆見影的規則約束別人的良心，誠然是不妥當，也是不可能的。然而，聖經對於物質生活的享用既有一般的規定，我們就該遵照聖經所指示的而行。

【屬世之物乃神所賜】

- (一) 我們應當考慮的首要原則，就是使用神的恩賜並不算錯。神為我們所創造的一切，是為我們的利益，不是為損害我們。因此，凡遵守這原則的人，其所行必屬正當。
- (二) 例如，我們若思考神為甚麼創造各種食物，我們就知道祂不但是為了我們的需要，也是為了我們的快樂與享受。又比方在衣著方面，祂不但是因為我們有此需要而施予，也是為了維持禮節、儀表和尊嚴。花草、樹木、蔬果，除了實際的效用外，祂為叫我們喜樂，也供給了清香美味。假如不是如此，詩篇的作者不會把這等事當作神的祝福：「得酒能悅人心，得油能潤人面」(詩一百零四 15)。而聖經也不會說，祂之把這些享受賜給人，是由於祂的仁慈。
- (三) 萬物的自然性也指示了人們可以在特定的範圍內，合法地加以享用。主使花有美麗的顏色和芬芳的香氣，豈不是要我們有耳目的享受嗎？祂豈不是區別各種不同的顏色，叫有些顏色比其他顏色更可愛嗎？祂豈不是使金銀、象牙和大理石，比其他的金屬或石塊更貴重嗎？總之，祂所創造的一切，豈不是除了需要以外，還叫我們欣賞其價值嗎？

【真正感恩將使我們不致濫用神恩】

- (一) 所以我們不要相信那無人性的哲學，以為除了需要之外，不許我們對一切被造之物有其他的欣賞。這不但剝奪了我們對神恩慈合法的享受，而且破壞了我們的感覺，叫我們成為無感覺、麻木不仁的木頭。但在另一方面，我們也反對放縱肉體的私慾，如果我們對情慾不加限制，就將踰矩。我們知道，有些人是主張放縱的，他們藉口自由，肆行無忌。
- (二) 所以首先要注意的是，萬物是為我們造的，為的是要叫我們認識及承認那位創造者，並以感謝之心記念祂的仁慈。假如，你過份享受佳餚美酒，以致腦滿腸肥，不能履行敬拜神以及自己的任務，那還有甚麼感謝可言呢？假如你放縱情慾，內心污穢，不能分別甚麼是對的，和甚麼是有道德的，這還算得是對神恩之答謝嗎？假如我們誇耀自己的服飾，鄙視別人的衣服，我們對神所賜的還能算是知道感恩嗎？如果我們一心只注意服飾的華麗，而流於淫蕩，這算是在生活上承認神嗎？
- (三) 許多人沉迷逸樂，心為形役。譬如許多人嗜好金銀、花石、圖畫等物，甚至使之成為偶像來崇拜。這一般人溺於色香美味，對一切屬靈的事都不感興趣了。因此，我們須受這原則的限制，以免濫用神的恩典。且須遵行保羅所給我們的教訓：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」(羅十三 14)。若使人有過份的自由，他們往往就不知節制了。

【生活要有節制】

- (一) 感謝神恩最正確及最直接的方法就是輕視今生，默想天國的永生。由此可以推出兩個規則：第一，是按照保羅的指示：「從此以後，那有妻子的，要像沒有妻子；置買的，要像無有所得；用世物的，要像不用世物的」(林前七 29~31)。第二，我們要安貧樂道，以中庸之道來享受人生之豐富。
- (二) 保羅吩咐我們，用世物的，要像不用世物的，不但在飲食方面要節制，在衣服起居與一切陳設方面，都不可有驕傲、浮華的氣習，凡有損於靈性生活與天國生活的思想，都要摒除。伽妥(Cato)曾說過：「凡重視肉體逸樂的，必輕視道德。」又有一句古諺說：「凡只注重肉體的，不免忽視靈魂。」
- (三) 所以一個信徒對身外之物的享受，雖不必受一定的限制，但有一個原則是他們必須遵守的，即是：他們不可放縱，當戒絕一切奢侈浮華。反之，要隨時警惕，竭力遠避一切的浮華和虛榮。我們當特別留意，免得主所賜給我們有益於生活上的任何事，成為我們的障礙。

【忍耐自守】

- (一) 第二個原則是，境況不佳的人應該安貧，以免為奢望所苦。凡能遵守這道理的，在主的學校中可算是有造詣的人，若未達到這造詣的人，就難證明是基督的門徒。
- (二) 因為凡對塵世事物存有奢望的人，必招致許多邪惡，一個人不能安於貧乏，在富裕的生活中就表現相反的情感。這意思是說：一個人若以破舊的衣服為恥，就必然以華麗的衣服為榮。凡鄙視菲薄飲食，而以得不到珍饈為苦惱的人，若能得到的話，總不免過份地享用。凡不安於惡劣環境中的人，一旦有了尊貴的地位，即不能免除驕傲誇大的毛病。所以凡屬誠實的信徒，應該虛心學習使徒的榜樣，「或飽足，或飢餓，或有餘，或缺乏」，都能處之泰然(參腓四 12)。
- (三) 關於怎樣使用世物，聖經還有第三個原則。神以仁慈賜給我們一切財物，像是委託我們照料一般，將來會有算賬的一日。「把你所經營的交代明白」(路十六 2)，這一句警告，是我們應當時常牢記在心的。
- (四) 切記，那位要求交代這一筆賬的是誰？就是那喜歡節約、儉樸和謙讓的神。祂厭惡驕矜、粉飾和一切虛榮。祂只關心那些與愛有關的幸福。祂曾親口譴責那些使人心腐化和妨害正當認識的一切逸樂的人。

【要忠於神的呼召】

- (一) 最後，主吩咐我們每一個人，在一生的行為中，須忠於自己的職務。因祂知道人心浮蕩，貪得無厭、游移不定，內心是何等的徬徨。為避免我們因自己的愚妄而捲入紛亂的漩渦，祂在每一個人的不同環境中，分配不同的職務。祂以屬天呼召劃定每一個人的職責，這一種劃定是沒有人能逾越的。所以每一個人的生活範圍，都是主所安排的，叫他不致於在一生的歷程中飄泊無定。這種劃分是必要的；在祂眼中，我們的一切行動都是按照這劃分來估計的，往往與人的理性或哲學所判斷的完全不同。
- (二) 即使是在哲學家眼中，沒有甚麼功業比把國家從暴虐中拯救出來更為光榮的了。但天國的法官亦不准許個人刺殺暴君。這樣的例子，我用不著一一舉出。如果我們知道主的呼召在各種民事上，是一切正當行為的原則和基礎，這就夠了。凡藐視這個原則的，必不能在他的工作上適當地履行自己的責任。一個人有時候也許能夠做些在世人看來是可稱讚的事，

但在神面前卻不蒙悅納。而且，在他生活的各部分中不能成為一致。

- (三) 所以我們若能以上述原則為準繩，我們現在的生活必有最好的規範。因為各人都不致於盲動，企圖反抗主的呼召，知道越出神所指定的範圍以外是不對的。謙卑的人對自己的生活必表示滿足，對神所交與他的職責必不遺棄。一個人若知道他在一切事上都有神的指引，即可減輕許多憂慮、奔波、愁煩和各種重負。若人人相信自己的職務是神所指派的，那麼，官吏將以更愉快的心情執行任務。家庭中的父親也必更安於他的本分。
- (四) 如果人知道他的工作是神交付他的，大家必能以忍耐克服所遭遇的一切困難、不幸、失望和憂愁。如果我們順服神的呼召，我們將得著特殊的安慰，因為只有我們順從自己所得的呼召，纔能體會到：無論甚麼工作在神心目中都是有價值和重要的，也沒有所謂卑賤的工作。——約翰加爾文《基督徒生活手冊》趙中輝譯

【拾穗】

【三種不同的人生】有人說，人生譬如海中的行船，船有三種，代表三種不同的人生。一為汽船，船內有強大動力的機器，抵得住風，能逆風而行，正如有的人內在的心靈有信仰、有主張，因而不隨風漂流。二為帆船，船中預備有帆，遇著順風而行，逆風則停，如同有的人生活是看風頭，迎合社會習俗與時代的潮流，沒有真理立場與原則，隨環境而變遷。三為破船，船中無帆無舵，任風飄行，隨波逐流，漂泊無定，自己破壞了，還要撞壞別的船隻，有的人活著也是這樣，自害人，自欺欺人。請問你的人生是屬於那一種？

【人生須朝向對的方向】曾經流傳著這樣一個故事；一個不懂得航海的人，糊里糊塗當上了船長，傳一開航，各式各樣的機械，來來往往的水手，繁忙沉重的工作，很快就讓這位業餘航海家感到煩躁起來，他不耐煩的指著前艙的一個人；『你看！這人在搞甚麼鬼？就這樣忽左忽右，不斷的轉動那大舵輪。』別人回答他：『他是舵手，負責控制船的方向，讓船安全前進。』『除了一望無際的海洋，還會有甚麼危險呢？這樣重複不停的操縱是沒有必要的，我認為船隻本身自會朝前行駛，只要在陸地和船隻出現時趕快控制它就行了。現在，停止船上機器運作，我們可以輕鬆的隨船自行前進。』命令執行了，可怕的是船也跟著觸礁了，這個愚蠢的船長，引領著全體水手走向滅亡。傳說就是這樣，而多少年後的我們，依然迴盪著船的故事，依然深深記得這位糊塗的船長。當然，我們很難相信有這麼愚蠢的船長，可是，在我們人生過程中也要負責導航一些最珍貴最精緻的『船』——包括我們的心智和生命。這時候我們究竟付出多少心力去引導它？會不會也像一個愚蠢的船長讓它隨心所欲的發展？——施達雄

【信仰必須能改變我們的生活】有一個青年人問佈道家波林說：『你對神的瞭解多少？』這位佈道家率直的回答說：『很少！很少！可是就我所瞭解的這一點已足夠改變我的人生。』你的信仰能改變你的人生嗎？或者信仰只是你生活的點綴呢？

- ※ 人生是樂器，恩典是歌譜，聖靈是演奏者；這樣奏起的音樂，叫人陶醉。——考門夫人
- ※ 許多人一生葬送在追悔昨日，抱怨今日，畏懼明日。——選
- ※ 我們活多長關係小，我們怎樣活關係大。——巴栗
- ※ 生命如文章，不在乎長短，乃在乎內容。——林肯